

债券简称: 16 中希 01

债券代码: 136376.SH

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16 中希 01”

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 会议召集人: 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

(二) 会议时间: 2018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8 点

(三) 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49 号希格玛大厦七层

(四) 会议召开和投票方式: 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形式, 记名式投票表决。

(五) 债权登记日: 2018 年 12 月 20 日 (以该日下午收市 (15:00) 后,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六) 会议议题: 《关于“16 中希 01”部分抵押物置换的议案》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参加“16 中希 01”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委托代理人共计 8 名, 其中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及委托代理人共计 8 名, 代表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 1,230 万张, 占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95.35% (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总张数为 1,290 万张)。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持有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二分之一 (1/2)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 出席, 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相关



规定，本次会议可以召开。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12:00 前收到的表决票，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对《关于召开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16 中希 01”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附议案)》列明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16 中希 01”部分抵押物置换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为：

同意票共计 1,230 万张，占未偿还且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95.35%；反对票共计 0 张，占未偿还且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0%；弃权票共计 0 张，占未偿还且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总张数的 0%（未偿还且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总张数为 1,290 万张）。

该议案已获得代表未偿还的本期债券三分之二（2/3）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相关规定，上述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该议案已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由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本次债券持有人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16中希01”2018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之盖章页）

